

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填报人：刘毅

联系电话：020—87185614，18810376558

填报日期：2024年5月10日



为配合做好 2020—2024 年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专项资金的评价工作，总结梳理资金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4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我委对 2020—2024 年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专项资金（合计 11703 万元）的使用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基准日为 2024 年 3 月 31 日。具体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资金设立背景

2019 年，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五四运动 100 周年大会上提出“积极为青年创造人人努力成才、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发展条件”的重要指示，贯彻落实《广东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8—2025）》（粤发〔2018〕33 号），鼓励引导广大南粤青年大学生投身科技创新实践，我委联合省财政厅严格对照《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粤府〔2018〕120 号）文件要求，申请设立了第二期广东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专项资金（2020—2024 年），主要用于资助省内有关高校的中国籍在校大学生科技创新团队（包括内地和港澳台地区学籍大学生团队，含全日制专科生、本科生、研究生）开展自然科学、哲学科学和科技发明制作等方向的实践研究。我委是该专项资金的省级业务主管部门，高校团委对本校立项项目实施全程管理，受资助的大学生团队

具体负责立项项目的研究工作。

(二) 资金预算和用途、绩效目标

1. 资金预算分配与用途

资金设立后，我委联合省财政厅配套制定了《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管理办法》（粤财行〔2019〕182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严格对标对表分配2020—2024年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专项资金（合计11703万元），其中包括：
①项目运维经费234万元：按照专项资金总额的2%计提我委工作经费，用于宣传推广、项目立项评审、中期检查、绩效自评、结项验收、项目申报平台建设和维护等。
②项目资助经费11489万元，用于我省高等院校学生以各高校为单位申请科技发明制作、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等三类大学生科创项目（5512个）的资助经费，主要用于项目科研业务、差旅会议、实验材料、仪器设备、专家咨询和国际合作与交流等支出。各年度项目立项数和经费分配详情如下表：

2020—2024年大学生科创项目立项数简表

序号	事项	合计	省级工作经费	重点项目				一般项目			
				小计	科技发明类	自然科学类	哲学科学类	小计	科技发明类	自然科学类	哲学科学类
1	2020年资助数量（个）	1450	/	232	120	60	52	1218	446	260	512
2	2021年资助数量（个）	1050	/	145	60	35	50	905	358	255	292

序号	事项	合计	省级 工作 经费	重点项目				一般项目			
				小计	科技 发明 类	自然 科学 类	哲学 科学 类	小计	科技 发明 类	自然 科学 类	哲学 科学 类
3	2022 年资助数量（个）	1150	/	190	95	45	50	960	370	213	377
4	2023 年资助数量（个）	906 ¹	/	190	95	45	50	716	263	171	282
5	2024 年资助数量（个）	956	/	215	103	47	65	741	269	173	299
2020—2024 资助数量合计		5512		972	473	232	267	4540	1706	1072	1762

2020—2024 年大学生科创项目资助经费分配简表

序号	事项	合计	省级 工作 经费	重点项目				一般项目			
				小计	科技 发明 类	自然 科学 类	哲学 科学 类	小计	科技 发明 类	自然 科学 类	哲学 科学 类
1	2020 年财政资金	3000	60	1146	720	270	156	1794	892	390	512
2	2021 年财政资金	2100	42	667.5	360	157.5	150	1390.5	716	382.5	292
3	2022 年财政资金	2407	48	922.5	570	202.5	150	1436.5	740	319.5	377
4	2023 年财政资金	2028	41	922.5	570	202.5	150	1064.5	526	256.5	282
5	2024 年财政资金	2168 ²	43	1024.5	618	211.5	195	1096.5	538	259.5	299
2020—2024 财政资金合计		11703	234	4683	2838	1044	801	6782	3412	1608	1762

2.绩效目标

¹ 2023 年评审确定立项项目数量 1141 个，由于省财政厅通知专项资金压缩，2023 年专项资金实际资助 906 个项目，剩余 235 个项目由 2024 年专项资金支出资助。

² 2024 年，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潮汕职业技术学院、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各有 1 个项目指标无学生团队申报，已收回下拨的专项资金（合计 4 万元），并进行通报批评。

(1) 总体绩效目标。在 5 年实施周期内，共培育和资助超 5000 个大学生科技创新团队，科技创新成果培育效率达到 60% 以上，同时选送其中优秀作品参加“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和“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其中，科技创新成果培育效率是指研究成果在国内外主要学术期刊上面发表、研究成果转化为发明专利或研究成果应用到实际生产中的项目数量占立项项目总数的比例。

(2) 各年度绩效目标。详见下表：

2020—2024 年度绩效目标情况表

序号	目标名称	分阶段年度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	资助大学生科技创新团队开展科技研究的数量	1450 个	1050 个	1150 个	1110 个	900 个
2	项目作品参加“挑战杯”广东大学生课外学生科技作品竞赛和“挑战杯”广东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选送部分作品	选送部分作品	选送部分作品	选送部分作品	选送部分作品
3	上半年资金拨付率	100%	100%	100%	/	/
4	举办“攀登大讲堂活动”	30 场	30 场	30 场	/	/
5	开展中期检查		1 次	1 次	1 次	1 次
6	中期检查时，受检项目数占资助项目数		90%	90%	90%	90%
7	中期检查时，现地检查高校	30 所				
8	科技创新成果培育效率				60%	60%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资金管理办法，专项资金资助项目的研究周期为两年。我委对照绩效目标，综合梳理 2020—2023 年专项资金资助的大学生科创项目组织情况和产出成果（因本次评价基准日为 2024 年 3 月 31 日，且 2024 年资助项目研究周期为 2024 年 3 月至 2026 年 3 月，故本次不统计 2024 年项目组织情况和产出成果），自评综合得分 94.21 分（详见附件），自评绩效等级为优。自评得分介绍如下：

1.决策（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9.8 分）

根据自评表，该部分包括项目立项和资金落实两个二级指标。

（1）项目立项方面。一是依法依规开展资金项目申报。2019 年，根据《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粤府〔2018〕120 号），我委联合省财政厅向省领导报送《关于继续设立广东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专项资金的请示》（团粤联呈〔2019〕1 号），经批示同意设立第二期专项资金（2020—2024 年）。二是科学设置资金绩效目标。注重绩效目标的完整性、合理性、可衡量性，设置论文、专利、实物、奖项等多维度量化结项指标，在突出重点培育项目的同时充分照顾各学科一般项目，每年结合上一年度推进实际情况调整完善绩效指标。

（2）资金落实方面。我委第一时间联合省财政厅修订印发《广

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管理办法》（粤财行〔2019〕182号），明确资金分配标准、拨付流程、进度安排等各项资金管理制度。指导部分高校制定了校级资金配套制度和奖励办法，各高校共配套校级工作经费 1589.62 万元。同时，以“攀登计划”为牵引，引导各高校广泛开展校级项目评比和培育活动，形成了以华南理工大学“百步梯攀登计划”、华南师范大学“金种子计划”、广东工业大学“攀登班”等项目为代表的一大批校级科技创新活动品牌。

自评扣分项：绩效指标设置方面，缺乏评价项目后续落地转化情况的可持续发展指标。

2.过程（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7.66 分）

根据自评表，该部分包括资金管理和事项管理两个二级指标。

（1）资金管理方面。根据资金管理办法，我委每年在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编报专项资金目录清单，报分管省领导专题研究或审核并修改完善后，报送省财政厅汇总报批。每年度第一时间下拨各高校项目经费，并指导大部分高校根据管理实际，制定适合本校财务实际的大学生科创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按照本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项目预算和支出进行审批，总体上管理比较规范，资金用途和使用方向符合规定（具体资金支出进度详见后续资金使用绩效）。

(2) 事项管理方面。根据资金管理办法，我委严格开展各项项目进度管理规定动作。**一是**从下发申报通知、学校报送预选项目、组织专家评审、立项公示、中期检查、结题验收各环节，均制定详细方案、下达正式通知文件，对发现问题能做到及时跟踪反馈。部分高校在项目确定后与团队主要负责人签订合同，定期开展自查工作，确保项目顺利结项。**二是**每年对上一年度立项项目组织开展中期检查，包括对全部项目的阶段性成果开展书面检查，并抽查 30—40 所重点高校进行现场实地检查。经严格审查统计，形成综合中期检查报告，督促资金支出进度落后、产出成果不明显的项目加快进度、成功结项。

自评扣分项：在自查过程中，发现少部分项目未按资金管理办法规范支出专项资金、极少部分高校未按项目单独做账。

3.产出和效益（指标分值 60 分，自评得分 56.75 分）

根据自评表，该部分包括产出和效益两个二级指标。经梳理专项资金 2020—2023 年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共包含 3 个数量指标、1 个质量指标、1 个时效指标、1 个成本指标、4 个社会效益指标、1 个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数量指标方面。合理分配专项资金，2020—2023 年完成资助大学生科创专项团队数量 4556 个，加上 2024 年 956 个立项项目，超额完成资助 5000 个项目的五年目标；每年度组织发动

30所高校承办30场“攀登大讲堂”，宣讲介绍科研项目开展经验；每年组织开展1次中期检查，合计现场检查146所高校，高于原定的预期目标120所，并出具中期检查报告。

（2）质量指标方面。根据2020、2021、2022年度结项验收情况，结项率均超90%，较好完成质量指标。我委每年定期向省财政厅报送结项验收情况。

（3）时效指标方面。根据2023年度中期检查情况，大部分项目按进度进行，少部分项目已提前达到结项验收标准。

（4）成本指标方面。我委及各高校基本能够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及预算计划使用专项资金，资金使用未超过预算。

（5）社会效益指标方面。在创新技术能力培育、宣传覆盖、论文发表及专利和著作权方面取得了较好效益。其中，2020—2023年项目共发表论文3451篇，占全部项目比75.75%，占自然科学类和哲学类103.51%（大于预期效益目标90%）；获授权/受理专利及软著2229项，占科技发明制作类科研项目比83.17%（基本完成预期效益目标90%，由于2023年项目研究周期为2023年3月—2025年3月，部分科技发明类成果未能统计）。

（6）满意度方面。根据问卷调查、实地调研和座谈交流，大部分高校团委负责团干和获得资金资助的科创项目团队成员均表示参与体验较好，达到预期目标值。

自评扣分项：2020、2021、2022 年项目中极少部分未能成功结项，2023 年项目中少部分进度滞后。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0—2023 年大学生科创专项资金下拨金额为 9535 万元(不包括 2024 年度下达资金 2168 万元)。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资金实际支出 8047.89 万元，总体支付率 84.40%。详见下表（货币单位万元）：

资金支出情况表

年度	下拨资金 (万元)	支出金额（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支出率
		省本级工作经费	高校项目经费	合计	
2020 年	3,000.00	60.00	2,451.05	2,511.05	83.70%
2021 年	2,100.00	42.00	1,700.24	1,742.24	82.96%
2022 年	2,407.00	48.00	1,953.26	2,001.26	83.14%
2023 年 ³	2,028.00	41.00	1,752.34	1,793.34	88.43%
2020-2023 年小计	9,535.00	191.00	7,856.89	8,047.89	84.4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经统计梳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详见下表：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序号	目标名称	分阶段年度				完成情况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³ 根据 2023 年项目的中期检查结果，2023 年各高校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876.17 万元，2023 年项目资金的使用周期是 2023 年 3 月-2025 年 3 月，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资金使用时间只有使用周期的一半时间，故计算预计资金支出进度时，按照实际支出 876.17 万元*2 计算，为 1,752.34 万元。

序号	目标名称	分阶段年度				完成情况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	资助大学生科技创新团队开展科技研究的数量	1450个	1050个	1150个	1110个	4556个 ⁴ 按标准完成
2	项目作品参加“挑战杯”广东大学生课外学生科技作品竞赛和“挑战杯”广东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选送部分作品	选送部分作品	选送部分作品	选送部分作品	“挑战杯”国赛、省赛获奖1219个
3	上半年资金拨付率	100%	100%	100%	/	100%
4	举办“攀登大讲堂活动”	30场	30场	30场	/	120场
5	开展中期检查		1次	1次	1次	1次/年，共4次
6	中期检查时，受检项目数占资助项目数		90%	90%	90%	基本全覆盖
7	中期检查时，现地检查高校	30所	30所	30所	30所	120所
8	科技创新成果培育率				60%	超额完成 ⁵

3.专项资金使用的主要绩效

(1) 科研效益方面

2020—2023年项目累计产出录用/发表论文3451篇（其中：普通论文1913篇、核心期刊论文367篇、SCI/EI论文1102篇、SSCI/CSSCI论文69篇），获授权/受理专利共1976个，制作实物1730个；获得“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等各类竞赛奖项1219项。详见下

⁴ 2023年评审确定立项项目数量1141个，由于省财政厅通知专项资金压缩，2023年专项资金实际资助906个项目，剩余235个项目由2024年专项资金支出资助。

⁵ 经统计，目前资助项目发表论文合计3451篇、授权/受理专利1976个，科技创新成果产出率为 $(3451+1976)/4556=119.12\%$ 。

表：

2020—2023 年项目产出成果汇总表

年份	发表论文	授权/受理专利	制作实物	获奖
2020 年	985	606	727	182
2021 年	1396	779	544	341
2022 年	362	219	133	385
2023 年	708	372	326	311
合计	3451	1976	1730	1219

（2）育人效益方面

积极投身科技创新在我省高校学子中蔚然成风，仅 2020 年，大学生科技创新专项校级申报项目数达 5760 余个。经追踪回访，历年项目团队成员中 1772 人专升本，1981 人推免或攻读硕士研究生，223 人攻读博士研究生，291 人出国留学。本专项为大学生开展项目研究提供了科学实践的机会，形成科研和专业能力教学相长的实践机制，如广东工业大学《阵列式高效高精 MicroLED 巨量转移装备》的 10 名团队成员中，2 名毕业本科生读研、2 名硕士研究生读博、3 名应届本科生获得保研资格、2 名硕士研究生被世界 500 强企业录取。

（3）社会效益方面

共 1128 个项目积极参加广东青年大学生“百千万工程”突击队行动，与县镇村高质量发展“需求方”结对合作、破解难题，将科研成果落地转化在基层一线。共获得中央领导人批示 2 次，

省部级和市级领导、部门签批或采纳 35 次，如暨南大学《“文化出海”国际舆论困境的对外发声能力提升研究——基于近五年外媒涉华话语版图及前沿动态分析》获得中央领导人签批，广东工业大学《数字化并购影响企业转型升级的作用机制与传导路径研究》的成果决策咨询报告被中央办公厅采用。

（4）经济效益方面

各项目立足现有学术产出成果，参加各类创新创业赛事获得奖金合计 751.44 万元（其中 11 个项目获奖金超 20 万元），94 个项目通过专利转让、专利许可、知识产权入股等方式获得直接间接效益合计 2421.56 万元。同时，我委持续追踪统计 2020、2021 年结项项目创业落地情况，团队成员围绕项目成果共成立公司 74 家，其中 12 家公司注册资金超 500 万，超半数企业为科技创新和未来产业行业。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1.个别高校专项资金使用不够规范

个别高校没有按具体研发项目单独列账、独立核算。不符合《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中“.....按项目单独列账、独立核算.....”规定。还存在着个别高校的专项资金使用欠规范，用于购买办公设备、发放项目组成员劳务费以及其他不相关支出等。

2.个别项目报送的结项验收资料准确性有待加强

根据各高校填报的项目佐证资料，存在部分影响绩效资料准确性的情况，主要包括三类情况：一是提交的论文作者、获奖证书团队和专利发明人等成果中没有学生团队成员；二是极少数研究成果为立项评审结果公示前取得；三是有极少数提交的签批证明非地市级政府部门采纳或非省部级以上领导签批。

三、改进意见

（一）完善机制建设，进一步加强资金监督、业务指导、成果管理和政策探索

一是抓实抓细项目监督检查和运行管理。依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相关项目实施管理的制度，强化对各高校资金使用情况、支出规范性、工作任务清单建立健全等方面的监督指导。加强事前事中跟踪力度，督促每个项目按计划执行；提升资金支出进度管理水平，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列支及监督推进。

二是严格按照结项标准，加强成果管理。我委和校级团委层面，需进一步做好项目业绩成果验收工作和合规性审核。

三是进一步推进大学生投身创新创业，探索政策支持。围绕引领高校师生积极投身“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建设，进一步优化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奖励机制，吸引和激励更多师生积极投身科创事业。例如，为职业院校大学生专升本、指导教师职称晋升等提供政策职称，参照“互联网+”经验将大学生科技创

新专项纳入“第二课堂成绩单”。

（二）加强项目管理，完善项目成员结构和绩效材料归档

一是做好项目动态化管理。我委依据线上平台，做好成员结构和绩效评价定期管理，加强信息报送和工作总结，督促各高校团委及时更新项目进度及取得成果。

二是优化信息系统智能管理。进一步开发具有针对性、实用性、匹配性的项目管理系统功能模块，助力中期检查及结项验收。

三是推动高校团委项目和绩效材料归档标准化。按照预算周期常态化做好档案材料分层分类整理。

四、到期资金

当前，该专项资金已纳入省“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的年度工作计划，作为引领高校师生积极投身“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建设的重要举措。经仔细研究，我委认为该项目积极围绕省委中心工作，引导广大青年大学生在科技创新领域挺膺担当、攻坚克难，充分满足为新质生产力培育后备青年人才的时代要求。现计划申请设立第三期专项资金，具体如下：

（一）资金安排。实施周期5年（即2025年—2029年），合计15000万元，每年申请专项资金3000万元，资助1000个大学生团队开展科技创新项目研究，按照资金总额2%计提我委工作经费60万元，重点项目扶持资金1410万元（6万元/个*235个项目），一般项目扶持资金1530万元（2万元/个*765个）。

(二)过程管理。压实各高校作为资金申报主体和项目管理单位责任，推动各高校全部提供配套资金，与项目成员师生签订管理合同，切实提升资金支出进度与使用效率。

(三)绩效评价。要求所有立项项目必须参加广东青年大学生“百千万工程”突击队行动与“挑战杯”系列竞赛，将科技创新与探索中国式现代化广东路径的生动实践深度融合，推动大学生科创成果在广东县镇村转化落地。

附件：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